

附件 1

柒、各處事工作報告

教務處

教學組

- 一、高一高二學科及藝能科補考於 7/9、7/10，請老師務必注意送出成績時間，因尚有重補修相關業務。
- 二、高一高二重修自學線上報名為 7/11、7/12(成班之後於 7/14、7/15 多功能教室繳費，再請出納組共同協助)7/16 開始開班上課(預計使用莒光樓四樓)114 學年度高二教室。
- 三、升高三暑期輔導於 7/21~8/15 週一至週五半天，除體育班 2 人併班，其他班級皆原班成班，使用 114 學年度高三教室。
- 四、113 多元選修課程請於 7/31 前提供課程成果至教學組雲端硬碟[和平高中教材審議與成果報告](#)。

教務組

- 一、本學期實習老師盡心學習，感謝各位輔導教師及行政同仁的辛勞指導，也感謝實習老師的付出！

姓名	實習科目	導師實習	教學實習	行政指導
楊敏夷	高中國文	莊金鳳	莊金鳳	教學組

- 二、國中成績繳交：請老師務必於期限內完成學期總成績繳交作業，以利彙整確認後開放本學期成績給學生、家長查詢，以進行補考之準備。
- 三、國中補考：本學期(113-2)各科不及格之補考將於新學年開學第 1~2 週(9/2~9/10)進行。
- 四、升國九暑期輔導：7/21~8/15，每日 5 節、12:05 放學，鐘聲為手搖鈴；下午國九留校自習學生至 16:00、使用群英教室。各單位若有需找學生或老師，請注意地點及上下課時間與平時不同。感謝國九任課老師、家長督導之辛勞。

113 年度國中暑期輔導(7/21~8/15)			
每日 5 節、每節 45 分鐘			
節次	時間	節次	時間
自主學習	7:30~8:00	午餐	12:05~12:30
1	8:05~8:50	午休	12:30~13:10
2	8:55~9:40	第 1 節自習	13:20~14:30
3	9:45~10:30	第 2 節自習	14:50~16:00
4	10:35~11:20		
5	11:20~12:05		
午自習地點：群英教室			

- 五、國九地理知識競賽：8/6(三)第5節(11:20-12:05)，由導師監考。
- 六、感謝各領召帶領學科社群運作發展，相關之報告表、會議紀錄請盡快完成繳交、以利彙整。
- 七、請各領域召集人務必參加八月中下旬的「領域召集人職務專修研習班」，並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後知會教務組薦派，公文到達會再個別通知。

註冊組

- 一、高中部期末考、日常與學期成績輸入注意事項：
- (一) 成績輸入截止日為 7/1(二) 23:59，學生、家長確認成績時限為 7/2(三) 至 7/3(四)，若老師需修正成績，請於學生確認時限內，依註冊組提供方式進行修正。
- (二) 請老師務必於截止日前將成績輸入完畢，並再三確認成績正確性，以免影響後續成績處理與補考作業。
- 二、國中部期末考、日常與學期成績輸入注意事項：
- (一) 成績輸入截止日為 7/1(二) 23:59，學生、家長確認成績時限為 7/2(三) 起。
- (二) 各項成績輸入完畢後，請老師務必要按「繳交」鍵，成績輸入才完成；若只按暫存而未繳交，成績開放查詢時，家長將看不到成績。
- 三、7/3(四) 辦理國七新生報到及智力測驗(9:00-10:00)，7/10(四) 9:00~11:00 辦理高一新生報到。
- 四、編班會議與導師抽籤（地點在多功能教室），請相關老師出席：
- (一) 國七新生編班會議：7/23(三) 09:00~10:30。
- (二) 國七編班及導師抽籤：7/23(三) 10:30~11:30。
- (三) 高一編班及導師抽籤：7/28(一) 10:00~11:00。
- (四) 高二編班及導師抽籤：7/28(一) 11:00~12:00。

設備組

- 一、113學年度第2學期國、高中部各年級教科書發書日期地點如下：

項次	年級	發書日期/領取地點
1	國七	新生訓練/童軍教室
2	國八、國九	114年9月1日(一) 開學日/童軍教室
3	高一	新生訓練/版畫教室
4	高二	114年9月1日(一) 開學日/多功能教室
5	高三	114年9月1日(一) 開學日/健護教室

- 二、有關教科書減免，國中有安心就學方案補助，高中低收為書商補助，若有其他如突遭變故或家境困難，麻煩老師可協助學生到設備組申請減免補助。
- 三、各專科教室如需請購器材或維修設備，請於期末提出，以利整合規劃。

四、有向設備組借用器材或書籍尚未歸還的老師們，煩請盡速歸還，以利期末整理盤點。

特教組

一、本組於 6/17 中午召開特教組內部會議，確認國中部及高中部資源班導師的職務內容及 114 年國高中資源班導師人選名單：高中部-巫宗翰師，國中部-張逸萱師

二、114 學年度開學前備課日，預計安排國高中部特教生之各障別認識及行為處遇知能研習，會針對任課老師們即將遇到國中部、高中部特教生進行特質說明，屆時煩請全體老師，務必擇一場次與會。

三、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每年（1 月至 12 月）參加特殊教育知能研習應達下列時數：

(一)相關行政人員（含校長、園長、主任〈含園主任〉、組長、幹事、護理師）每年至少 3 小時。

(二)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每年至少 3 小時。

(三)普通班教師每年至少 6 小時。

(四)特教教師每年至少 18 小時。

(五)特殊教育助理員每年至少 9 小時。

四、國中部七年級學生參加資賦優異鑑定共 7 人通過(5 位數理類、2 位國文類)，於新學年參加區域衛星課程。

五、114 學年度國七特教新生 4 人(情障 2 人、自閉症 1 人、其他 1 人)，調查學生特殊需求後，目前皆已於國小端完成轉銜會議，擬安排特教個管教師，進行入學後輔導及相關溝通事宜。

六、國中部 10 位特教學生參加臺北市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班服務群科，共 7 人錄取。

七、114 學年度高一特教新生 12 年就學安置管道已報到人數 17 人(情障 2 人、自閉症 8 人、學障 5 人、聽語障 1 人及肢病腦麻 1 人)，待直升、優免及大免等加身心障礙生外加名額報到後，安排特教個管教師，進行入學後輔導及相關溝通事宜。

八、高中部特教生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共 18 位畢業生，13 人錄取。

綜合事項

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老師參加校外競賽、評選獲獎，恭喜以下老師：

(一)國中社會科「社會話」課程獲「臺北市 113 年國民中學彈性學習領航課程徵件比賽」優選，恭喜最優秀團隊宋純慧、陳彥婷、黃美文、陳淑燕、巫宜娟、白千芸、李亭萱、方郁集老師。

(二)高中歷史科陳禎祥老師參加國立清華大學主辦「113 年性別平等教育優良教學方案甄選」獲高中職組優等。

- (三)高中物理科白家瑞老師獲選為臺北市教師會「Super 教師」，並前進全國評選。
- 二、暑假期間辦理國高中代理、代課教師招考，麻煩參與甄聘的各學科老師協助，再次感謝。
- 三、高三暑期輔導下午規劃多功能教室(7/21~8/1)及圖書館閱覽區(8/4~8/15)作為下午(12:30~16:00)高三同學自習場地，請留校同學遵守規定，勿逗留於原班教室。
- 四、114 學年備課日暨期初校務會議於 8/28、8/29 辦理，此為校內重要活動，請全校老師務必出席參加。8/28 為實體辦理，8/29 因全校停電關係，為線上辦理。

學務處

- 一、感謝全體同仁對學務處各項業務及活動之支持協助！
- 二、暑假期間，若教師帶領學生進行校內外活動(如社團活動或班際聯誼)，請務必事先完成相關申請程序及確實填覆家長同意書，並請特別注意活動安全。
- 三、學務處暑假期間各項工作規劃，敬請相關業務之教師注意時間與會：
- (一)7/3(四)辦理國七新生智力測驗、制服套量。
 - (二)7/10(四)辦理高一新生報到、制服套量。
 - (三)7/17-18(四、五)辦理高中部新任社團幹部領導知能研習營。
 - (四)7/23(三)辦理國七編班會議及導師抽籤。**
 - (五)7/28(一)辦理高一、高二編班及導師抽籤。**
 - (六)8/12(二)辦理新生訓練輔導班長訓練。
 - (七)8/13-14(三、四)辦理高一國七新生訓練。**

四、暑假返校打掃時間與班級規劃：

- (一)返校時間當日 8:50-11:00，暑假資收場開放時間亦跟隨有返校時間開放。
- (二)若各處室與辦公室有暑期打掃需求，請務必提前三天告知衛生組，以利打掃人力及區域安排。

開放服務 學習報名	日期	星期	返校打掃 班級	開放服務 學習報名	日期	星期	返校打掃 班級
	7月2日	三	206、805		8月1日	五	107、110
★	7月4日	五	201、204		8月5日	二	108、111
	7月7日	一	205、202		8月7日	四	109、112
★	7月9日	三	203、 <u>201</u>	★	8月11日	一	701、702
★	7月14日	一	801、802	★	8月12日	二	704、706
★	7月15日	二	803、804	★	8月15日	五	705、 <u>706</u>
★	7月17日	四	<u>803</u> 、806		8月19日	二	208、209
★	7月21日	一	101		8月21日	四	210、211
★	7月23日	三	<u>101</u> 、104	★	8月25日	一	703
	7月25日	五	102、105		8月27日	三	212、213
	7月28日	一	103、106				
★	7月30日	三	服務學習 的同學				

五、近年校園相關法律多有修訂，與教職員工權益息息相關。學務處彙整重點說明如下，詳情請參閱公務信箱附件內容。

(一)教職員違法行為處置明確化依《教師法》，涉及性侵、性騷擾、體罰、偽造性平或毒品事件證據等情節者，將面臨解聘、不得再聘及停聘處分，視情節輕重決定懲處年限。

(二)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規定明訂校園性侵、性騷擾、性霸凌與違反性別專業倫理行為之定義與罰則，最重可處解聘及高額罰鍰。

(三)校園霸凌定義與處理程序霸凌須具「故意性、持續性、侵害行為、損害結果」四要件，並應依申請程序調查處理。學校對媒體或他機關通報亦須視為正式檢舉。

(四)校園霸凌定義與處理程序霸凌須具「故意性、持續性、侵害行為、損害結果」四要件，並應依申請程序調查處理。學校對媒體或他機關通報亦須視為正式檢舉。

(五)教育人員通報責任明訂遇兒少保護、家暴、性侵、自殺、霸凌、校園性別事件等，應於 24 小時內依法通報，教職員有相當之法律責任。

(六)參考法規：《教師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校園霸凌防治準則》、《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以上法規，與所有教師（含正式教師、代理教師、代兼課教師）、職員工自身權益切身相關，建議務必熟讀以免觸法，並保障自身權益。

(七)教育人員責任通報：

※通報窗口

校安專線(24hrs)		02-27362983
學務處	國高中性平	生教組 2732-4300 分機 136
	國中霸凌	生教組 2732-4300 分機 136
	高中霸凌	生輔組 2732-4300 分機 133

※權責會議單位

1. 師對生霸凌事件之調查、處理及審議	→ 校園事件處理會議
2. 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之審議	→ 校園事件處理會議
3. 師對生性平案件之審議	→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4. 涉及教師考核獎懲	→ 教師成績考核會
5. 涉及教師聘期及身份改變	→ 教師評審委員會

編號	類別	內容	法規適用	通報時限
1	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	(1)施用毒品、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2)遺棄虐待強迫犯罪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24hrs
2	脆弱家庭之兒童及少年	兒童及少年家庭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或其他不利處境		
3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事件	(1)對兒少有性剝削行為 (2)拍攝、製造、散布、播送、交付、公然陳列或販賣兒童或少年之性影像、與性相關而客觀上足以引起性慾或羞恥之圖畫、語音或其他物品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	24hrs
4	家庭暴力事件	家庭成員間實施身體、精神或經濟上之騷擾、控制、脅迫或其他不法侵害之行為	家庭暴力防治法	24hrs
5	親密關係暴力事件	親密關係伴侶發生之暴力行為		24hrs
6	性侵害事件	受性侵害犯罪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刑法	24hrs
7	校園性別事件	校園教職員師對生、生對生、生對師 (1)發生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 (2)校長或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	性別平等教育法	24hrs
8	校園霸凌事件	師對生、生對生霸凌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24hrs
9	學生懷孕情事涉及保護性或脆弱家庭等案件	知悉學生有懷孕之情事	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	
10	自殺防治通報	知悉學生有自殺行為情事時	自殺防治法	24hrs

教官室

- 感謝本學期各位老師對教官室相關工作的支持與協助，由於你們的幫助讓教官室在校園安全維護方面更順遂。
- 學生暑假活動安全宣導注意事項，其主要內容包含：詐騙防制、交通安全、工讀安全、活動安全、藥物濫用防制、校園及人身安全、居住安全、宣導資訊素養與倫理教育、網路賭博防制、犯罪預防、傳染疾病及自殺防治等資料，避免學生涉足不良場所或從事無安全規劃之工作，請導師協助宣導。
- 各位同仁若於暑假期間需要教官室協助：

白天（08:00~17:00）電話 27324300-133、晚上（17:00~08:00）專線 27362983

總務處

一、關於新建教學大樓施工進度截至 114 年 6 月 22 日止，預定進度為 57.11%；實際進度為 59.29%；進度差異為 +2.18%。

(一) 目前主要工項為：

- (1) 教學棟及圖書館棟-泥作工程施工。
- (2) 教學棟及圖書館棟-油漆工程(批土作業)。
- (3) 教學棟及圖書館棟-防水施作(陽台、露臺、廁所等)。
- (4) 教學棟-電梯工程。
- (5) 教學棟及圖書館棟-外牆抿石子施作。
- (6) 教學棟-外牆清水磚施工。
- (7) 教學棟及圖書館棟-欄杆施工。
- (8) 教學棟-RF 屋面金屬板施工。
- (9) 教學棟及圖書館棟-牆面及地坪磁磚施作。
- (10) 教學棟-防火百葉消音施作。
- (11) 教學棟-防火鐵捲門。
- (12) 教學棟-B2F 停車場泡沫管線施工。
- (13) 教學棟-5F 強弱電線槽施工。
- (14) 教學棟-消防箱配管。
- (15) 教學棟-教室開關箱組立。
- (16) 教學棟-教室廁所蹲式馬桶安裝。
- (17) 教學棟-廁所及全熱風管安裝。
- (18) 教學棟-B2F 人孔蓋安裝。
- (19) 教學棟-電視網路線路布放。
- (20) 教學棟-空調吊隱式吊裝。
- (21) 教學棟-屋頂天溝排水安裝。

(二) 教學大樓新建工程-變電盤更新工程：

圖書館旁之變電站、變電盤等工程，預定於 8/16~8/30 施工。期間預定 8/16~17、8/29~30 四天皆會斷電，全校無電可用，而其它施工天僅莒光樓有發電機送電，請各處室辦理重要公務及舉辦活動要避開上述日期。另資訊機房將從工地另外拉電以供應電力，惟僅能提供網路及機房冷氣用電，資訊辦公區則無法提供冷氣。俟變電站更新並完成送電後，將進行新建教學大樓機電設備運轉測試。另因應電力施工期間懷德樓、群英樓無電可用，考量教師有到校備課需求，經與設備組討論後，預計規劃『量子電腦研究室』供教師於電力施工期間備課使用。

(三) 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球場整修工程：

力行台旁的臨時球場預定於暑假(7/1~8/30)施作球場更新工程，施工廠商已依設計圖說和體育組確認球場需求相關規劃，考量民眾運動出入與施工動線重疊，暑假施工期間戶外場地皆不開放民眾使用，上班日如學生要使用操場及部分跑

道，請務必注意安全。

二、114 年度暑假工程-「懷德樓屋頂防漏工程」：

預計於 7/1 開工、當天 15:00 進行開工拜拜，7/1~7/7 將於懷德樓靠近池塘側搭設鷹架，施工期間建議避免使用懷德樓 3 樓及 4 樓教室，謝謝大家的配合。施工期間如造成不便，尚祈見諒。

三、請教職員參閱校園職業災害案例，辦理活動及從事校園工作時務必注意安全，並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定辦理。

四、教育局今年度補助學校更換課桌椅經費，預定於九月初新購約 600 套桌椅，初步規劃先更換高三及國九之桌椅，其他年段將規劃逐年汰換。預計開學後，將請高三及國九同學將舊桌椅搬到穿堂，並將新桌椅搬回教室，相關細節，待和廠商確認時間及車輛趟次後，再行規劃安排。

輔導室

一、感謝全體教職員工及家長會共同協助推展學生輔導工作。

二、正值學生年段轉換，請導師務必進行線上電子化記錄協助未來承接的導師，系統可輸入至 114 年 7 月 30 日，請務必留意時程。

三、暑期暨開學輔導室重要活動：

(一) 分科測驗 7/11~7/12，考生共計 175 人，相關考場服務事項另依規定辦理，屆時請高三導師到試場對考生鼓勵打氣，家長感謝導師，著予補助經費。

(二) 7/31(四) 18:00~20:00 辦理「大學選填志願輔導講座」，由升學顧問劉駿豪主講，自由出席。7/30~8/1 開放選填個別諮詢，歡迎學生來電預約。

四、輔導知能文宣-「數位時代的兒少危機」，請老師參閱。

五、課程諮詢輔導工作：

【113 學年度】感謝 12 位課程諮詢教師共同協助推展學生選課諮詢。

◎召集人-蔣文心老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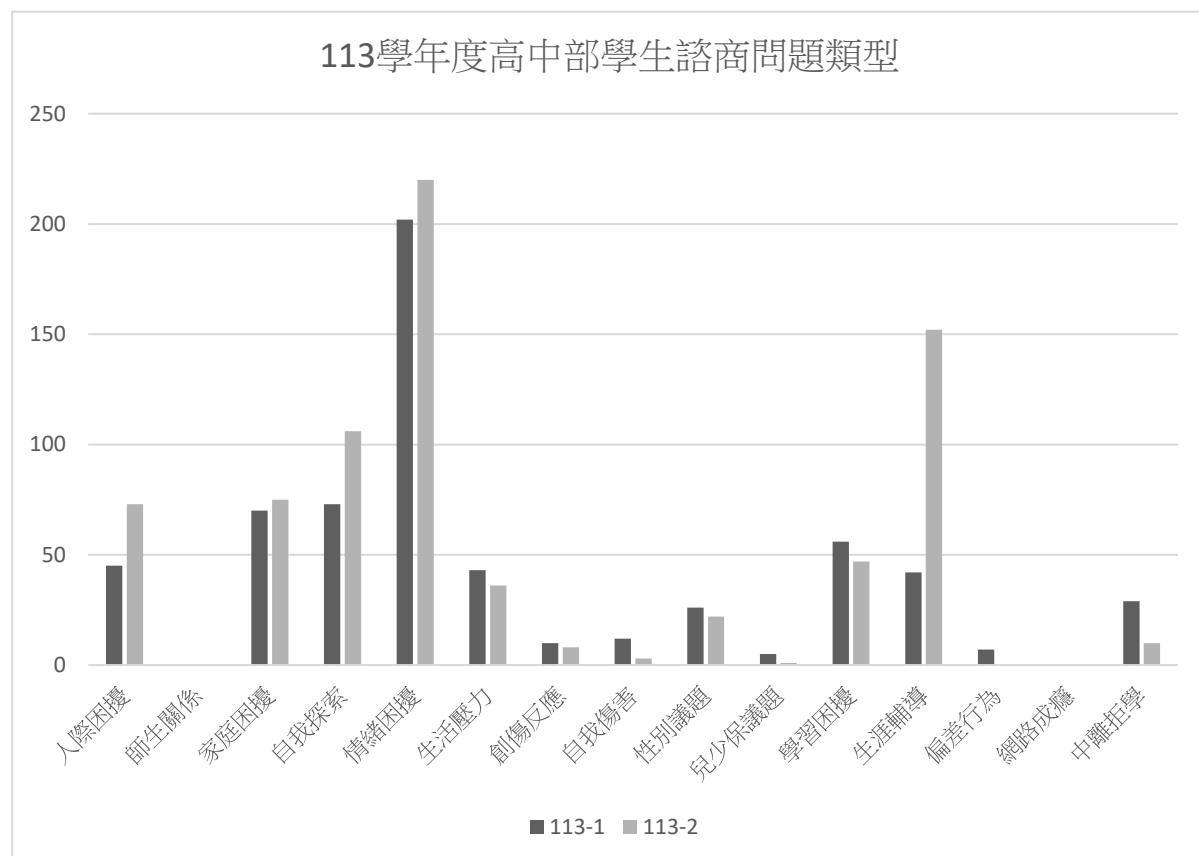
◎113 學年度諮詢教師：洪政良老師、林佩宜老師、張怡琦老師、
張瑋婷老師、黃俊瑋老師、陳月珠老師、江前佑老師、郭秀容老師、
林松佐老師、陳湘諭老師、張榮耀老師、郭秀容老師

六、113 學年度輔導室個案輔導及認輔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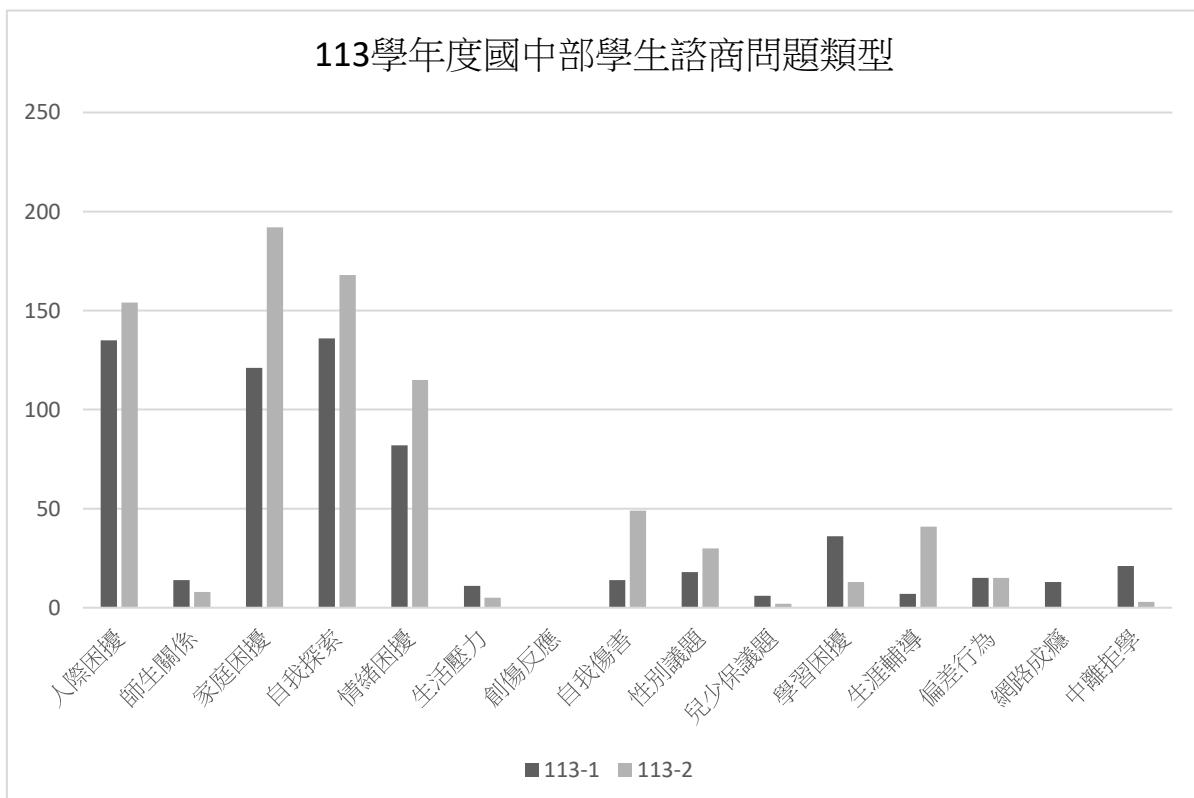
(一) 感謝校內專任教師本學期的參與及對學生的付出，在日常生活中，隨時關心輔導學生，讓和平的學子都能健康成長。

113 學年	部別	輔導方式		資源聯繫			年級		
		諮詢	輔導	師長	家長	專業資源	一	二	三
113-1 113 年 6-12 月	高中部	12	346	57	49	10	105	206	119
113-2 114 年 1-5 月	高中部	62	447	35	37	2	192	186	170

(二)輔導室 113 學年度個案諮詢彙整(如下表)：



113 學年	部別	輔導方式		資源聯繫			年級		
		諮詢	輔導	師長	家長	專業資源	七	八	九
113-1 113 年 6-12 月	國中部	121	293	68	23	47	68	151	209
113-2 114 年 1-5 月	國中部	91	348	34	12	38	134	139	167



七、113-2 學期之活動及講座摘錄如下，請指教。

(一)國中部學生職涯活動

日期	主 項
114.2.18- 114.5.6	113-2 臺北市技藝教育課程
114.3.19	國九適性入學講座
114.4.9	臺北市技藝教育競賽
114.4.16	國八學習輔導講座
114.4.17- 114.6.5	學長姐伴學陪讀
114.4.25	國八技職體驗(育達高中)
114.4.25	國中技職體驗(藝術、食品群科)
114.5.5	百工職場微體驗(花藝工作室)
114.5.26	國九升學資料展
114.6.21	落點分析暨選填志願講座

(二)高中部學生職涯活動

日期	主 項
114.3.6	大學申請策略提醒~找到最適合的生涯路
114.2.19	校系/台北醫學大學 高齡健康暨長期照護學系
114.2.26	校系/和平到台大，再到美國：破解想像中的困難之旅(台大農業經濟學系)
114.2.26- 114.4.25	性向、興趣測驗實施與解測
114.2.27	警察大學校友返校宣導
114.3.5	校系/長庚大學呼吸治療學系
114.3.12	校系/台科大資通國際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建築系
114.4.9	國外/新加坡管理學院(SIM)
114.4.10	審查資料電子化上傳說明
114.4.11	學習講座-班群選擇經驗分享講座
114.4.25	AI 與自主學習~探索興趣議題講座
114.5.29	學習講座-繁星、申請入學經驗分享
114.6.11	清華大學&台積電創新館參訪

(三)國高中親職知能

日期	主 項
114. 2. 27	繁星推薦入學作業說明(高三家長)
114. 3. 5	高三甄選優勢與策略運用講座
114. 3. 7	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講座
114. 4. 25	選班群作業說明會(高一家長)
114. 5. 23	親職講座-找回好心情, 皂亮生活
114. 6. 13	陪伴孩子面對教育會考(國八家長)
114. 6. 21	國中畢業生落點分析暨選填志願講座
114. 7. 31	大學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講座(待辦)

(四)教師知能

日期	主 項
114. 2. 10	期初校務會議-家暴&兒少保防治 (青少年網路社交新危機)
114. 3. 3 114. 3. 4	輔導知能文宣-多元文化
114. 4. 7 114. 4. 8	輔導知能文宣 (學校處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事件指引)
114. 4. 10	輔導知能講座-大家來叭叭皂
114. 5. 5 114. 5. 6	輔導知能文宣-自殺/傷防治 (微笑下的內心掙扎與迷思)
114. 5. 15	輔導知能講座(運動與肌貼體驗)
114. 5. 23	親職講座-找回好心情, 皂亮生活
114. 6. 2 114. 6. 3	輔導知能文宣-中離&中輟(我的孩子不上學)

圖書館

- 一、114 學年度邀請地球科學科新進吳岳霖老師擔任讀者服務組組長以及資訊科王昱珺老師擔任資訊媒體組組長。
- 二、113 學年度下學期全國中學生比賽，本校榮獲特優 3 件、優等 17 件、甲等 12 件，感謝洪政良、陳豫等老師的熱心指導。敬請老師們提醒有意參加中學生比賽的同學注意相關時程：

(一)讀書心得比賽：114年9月1日開始投稿，10月10日中午12時截止投稿。

(二)小論文比賽：114年9月1日開始投稿，10月15日中午12時截止投稿。

(三)相關辦法將公告於中學生網站 <https://www.shs.edu.tw>。

三、114 年度第一批圖書採購已於 5 月初完成並已上架，第二批圖書採購預計於 7 月進行，歡迎同仁到館借閱及提供推薦採購書籍清單。

四、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https://e-portfolio.cooc.tp.edu.tw/Portal.do>，高一學生端操作說明會於開學後進行。相關操作說明檔，可於該網站上下載。

五、高一、高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後續相關時程如下：

(一)113-2 學生課程學習成果上傳暨送出認證：至 7/15(二)12:00 止。

(二)113-2 教師課程學習成果認證：至 7/22(二)17:00 止。

(三)113 學年度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勾選：自 7/23(三)08:00 起至 9/9(一)17:00 止。



五、資媒組已於校網公告，並寄發 email 通知全體高一、高二同學，請務必配合以上時程完成相關作業。請各位老師於 7/15 後隨時收信，認證學生課程學習成果，並且謝謝各位老師配合認證截止日期是 7/22。

六、請各位同仁使用學校建立之 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 帳號作為主要連絡帳號，全校性公告、通知將以此帳號來發送。有帳號相關問題，請洽資媒組(分機 205)。

七、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每人每年至少 3 小時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請各位同仁記得參與相關研習。本校為 D 級機關，教職員工請自行至臺北 E 大(或其他資安研習)進行相關研習。

研發處

- 一、本年度雙語夏令營報名已完成，目前滿額並有候補。夏令營於 8/12-15 利用莒光樓 B1 情境空間辦理，屆時將借用實習老師們協助夏令營事宜。
- 二、期末進行高中校定必修與多元選修、社會科探究實作課程評鑑問卷調查，請授課教師協助填寫，或若老師已自行設計課程回饋表，煩請提供資料寄於研發處信箱 r206@mail.hpsht.edu.tw。
- 三、隨著本學期進入尾聲，敬請國、高中部有使用 113 學年度高優經費之同仁，於 6 月 30 日前協助將高優課程成果上傳至指定雲端硬碟，有助於研發處後續彙整子計畫 A 至 D 之成果報告，持續推動學校課程創新與發展。
- 四、114 學年度高優計畫的政策重點為「數位學習」、「社會情緒學習（SEL）」以及「安全教育」。配合此方向，本校新學年課程發展聚焦於兩大主題：「SDGs 與全球公民素養」與「地方學」。期望各學科教師在新學年課程設計時，能將這兩大主題融入教學內容，發展具學科特色且符合政策目標的教學活動，讓課程設計更具前瞻性與在地連結。
- 五、敬請尚未繳交 113 學年度上下學期公開觀課資料至 Google Classroom 之同仁儘速完成繳交，以利教學觀摩紀錄的彙整與後續作業進行。感謝各位老師的配合與支持，共同促進教學專業成長與經驗分享！
- 六、113 學年度 OSSD 暑期課程於 7/28-8/18 開設「國際商務」、「十二年級英文」、「十二年級數學」等三門課程，授課教師分別為：吳子瑄老師、姚郁芬老師、陳明瑩老師，地點皆於圖書館會議室。

人事室

- 一、114 年辦公日曆表修正如下：
 - (一)新增孔子誕辰紀念日／教師節（9 月 28 日）、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10 月 25 日）及行憲紀念日（12 月 25 日）等 3 個放假日，總放假日數由 115 日增加至 118 日。
 - (二)增加 2 個連續 3 日假期：
 1. 孔子誕辰紀念日/教師節（9 月 28 日）適逢星期日，於次一日上班日 9 月 29 日（星期一）補假，併同例假日為 3 日連假。
 2. 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10 月 25 日）適逢星期六，於前一個上班日 10 月 24 日（星期五）補假，併同例假日為 3 日連假。
- 二、屬學年制的教師兼行政人員，國民旅遊卡額度未使用完畢，請於 114 年 7 月 31 日前使用完竣，因涉及銀行入帳天數時間差，最遲應於 7 月 25 日前刷卡。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重要宣導：
 - (一)兼職

1. 「公務員服務法」第 15 條規定：公務員得於法定工作時間以外，依個人才藝表現，獲取適當報酬，並得就其財產之處分、智慧財產權及肖像權之授權行使，獲取合理對價(包括從事薦證、代言、宣傳或行銷等商業活動而獲致符合一般社會通念之正常利益)。對公務員名譽、政府信譽、其本職性質有妨礙或有利益衝突者，不得為之。
2. 「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第 8 點：各機關公務人員在公私立學校兼課者，應經本機關首長核准。在辦公時間內，每週併計不得超過四小時，並應依請假規定辦理。但教育行政人員不得在私立學校兼課兼職。
3. 「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15 點規定，教師得於下班時間從事具社會公益性質之活動或其他非經常性、持續性之工作。所稱「社會公益性質之事務」，得考量其所從事的活動內容是否以謀求公共利益為目的、是否有益於社會大眾福祉、利益是否具公共性、受益對象是否特定等事證，按一般社會通念加以綜合判斷。

(二)公務倫理宣導：公務人員處理公務應誠實、謹慎勤勉、廉潔自持、公正無私，抱持苦民所苦、慈悲為懷的精神，並依法行政有效執行職務，以滿足民眾所需、符合公務倫理規範，進而提升政府清廉形象與效能。

(三)兩岸交流互動頻繁，請各同仁對公務機密之維護應予保密提高警覺，慎防國家安全機密資料外洩，赴陸交流如有異常狀況，請通知臺北市教育局政風室知悉。

(四)請同仁注意「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拒絕與職務有利害關係之個人、法人或團體活動之饋贈與邀宴，為免誤觸法令請上網或至本室參閱相關規定。三節不送禮、不邀宴，鼓勵檢舉貪瀆不法，市府廉政肅貪中心檢舉專線「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 1743（一起肅貪）」。

(五)臺北市政府教育通知，為維持良好辦公紀律，重申不得於上班時間從事與公務無關行為，例如瀏覽股票、購物網站、從事網路遊戲、博奕或於外部網站發表個人言論等影響機關形象及業務推動之行為。有部分媒體報導，本市同仁於上班時間觀看不雅影片，並將不雅影片存置於公務電腦中，嚴重違反辦公紀律及影響本府機關學校形象。為維持良好辦公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於上班時間不得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並請確依規定加強抽查各機關學校人員勤惰管理及辦公情形，包括辦公紀律良好，到勤人員努力從公，無擅離工作崗位或從事與業務無關之工作等項目，如有發現違反規定者，立即依相關考核規定程序檢討，視情節輕重予以相當之處分，以維良好辦公紀律。

(六)人事總處所推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1. 築巢優利貸-公教員工房屋貸款。
2. 貼心相貸-公教消費性貸款。
3. 驕家安康-公教團體保險。

4. 全國公教健檢方案。
5. 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
6. 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險。.
7. 汽機車保險優惠方案。

※相關承辦企業銀行隨時通知公告，也請同仁若有需求逕洽人事室。

(七)臺北市政府 108 年 3 月 8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83001867 號：

杜絕酒駕為政府之重大政令，公務人員如有酒駕情事亦屬影響政府聲譽之行為，爰本府各機關學校就所屬教職員工如有酒駕或拒絕酒測之違法行為者，除違反行政秩序罰及刑事法令外，亦應衡酌其事實發生之原因、損害程度或對政府形象之影響程度等因素，依考績法、懲戒法及本府酒駕相關懲處標準表等相關規定評定適當之考績等次、課予相當之行政懲處或移付懲戒，俾維護自身及他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以及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形象。

(八)公教人員應遵守行政中立，謝絕政黨、公職候選人及其支持者進入辦公場所從事競選相關活動。為確保公務人員依法行政、執行公正、政治中立，請同仁務必依據法令執行職務，忠實推行政府政策，服務人民，確實遵行行政中立相關規範。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有關本校學校願景「跨界整合國際人才」、學生圖像、校本六大核心素養能力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為統整課程發展並強化課程軸心一致性，需要更新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如下圖。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追認本校「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暑期簡明校曆」及訂定本校「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簡明校曆」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暑期簡明校曆」已於 114 年 5 月 13 日經行政會報討論通過，送校務會議追認。
- 二、本校「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簡明校曆」已於 6 月經過行政會報及擴大行政會議討論(如附件 2)。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師會

案由：修訂本校「國中部導師輪替制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使導師輪替制實施要點於執行時更臻完善，建議修正第伍點第八款。
- 二、修正條文及現行條文對照表請參見附表1。